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9780816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19日

商 标

Lekimono

申 请 人 上海乐物派科技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通路127号16层（集中登记地）

代理机构 宝瀛万成企业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类：蜡烛；小蜡烛；照明用蜡；小盏蜡烛；香味蜡烛；大豆制蜡烛；带香味的蜡烛；茶蜡；芳香疗法用香味蜡烛；香薰蜡烛